

济宁市兖州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济宁市兖州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编制。

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中国·兖州”政府门户网站（www.yanzhou.gov.cn）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兖州区行政审批服务局联系（地址：兖州区扬州南路 2 号，联系电话：0537—3420329）。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兖州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有关要求，秉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强化组织领导，不断拓展公开内容，创新公开形式，加强信息发布、解读和回应工作，强化公开监督，全力打造群众满意的“兖周到”政务公开品牌。

（一）推动全方位高质量主动公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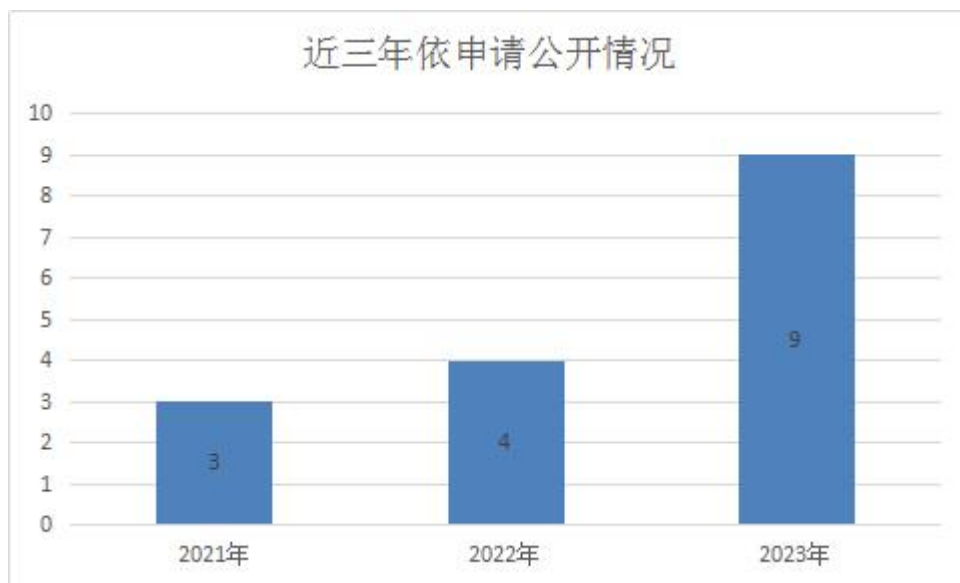
我局聚焦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优化营商环境等相关惠企惠民政策，精准推送、精细解读，通过举办新闻发布会、组织专家讲解和制作视频、动画、长图等，形成一体联动的传播体系，帮助群众和企业第一时间全面准确了解政策，做到应知尽知、应享尽享。本年度我局根据相关文件指示精神，编制印发了《济宁市兖州区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3年版）》，并严格按照要求对政策进行多角度解读，主动公开新闻发布会信息3条。信息发布数量：本年度通过政府网站发布信息27项，共134条。通过政务服务网发布信息3项，共7310条，其中通知公告：93条，办事咨询：165条，结果公示：7052条。

主动公开情况



（二）统筹依申请公开规范化办理

针对依申请公开工作，严格办理程序，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要求各业务科室严格落实答复主体、答复时限和答复内容等规范处理程序。接到申请后，由专人进行“一事一档”受理登记，精准确定涉及领域和科室，同时发出办理通知，各科室形成回复告知书后，必须经过严格审查，确保答复审慎准确、合法规范，形成了受理、登记、办理、审核、答复、归档规范化程序，切实提升依申请公开处理质效，维护申请人合法权益。本年度我局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9 条，比去年数量增加 5 条，涉及公司注册、施工许可证及申报材料、商品房预售资料查询、竣工备案查询，均依法依规答复。



（三）加强全链条政府信息管理

严格落实主动公开信息审查制度，把好内容关、保密关。认真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及有关文件精神，

围绕行政审批，实行动态管理，将主动公开目录作为公开政府信息的重要依据。严把信息发布审核关，坚决杜绝涉密信息上网，开展自查自纠活动，对可能涉及公民个人隐私的栏目进行全覆盖无盲区排查，确保公民个人隐私或敏感信息不通过信息公开网泄露。

（四）推进信息公开平台高标准建设

线下，依托区为民服务中心设置政务公开专区，配备电脑和政务服务自助查询机，为群众提供政策查询、办事申请等服务。设立“惠企之窗”，汇集项目建设、企业开办等各领域惠企政策，为企业提供线上、线下政策咨询服务。通过 LED 显示大屏，滚动播放政务服务相关政策及热门民生类宣传视频，为群众提供形式多样的信息公开。线上，通过兖州区人民政府网及山东省政务服务网济宁市兖州区分厅进行公示，依托政府门户网站，设置优化营商环境专栏，动态更新政策文件、政策解读、他山之石等内容，持续报道我区 19 个营商环境指标经验做法、进展成效，促进经验交流互鉴。发挥局微信公众号灵活便捷的优势，运用动漫、短视频等形式，做好信息发布和政策解读，通过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让公开效力倍增。今年以来，通过优化营商环境专栏公开信息 6710 条，微信公众号推送信息 377 条。借助“抖音”线上直播平台，开通“政务服务直播间”，聚焦企业开办、税收、人社、医保、公积金等企业群众关心关注的领域，邀请相关部门业务骨干开展线上直播，通过采访业务负责人、分析政策文件、讲解业

务流程等方式，丰富政策解读形式、拓展覆盖面，实现政策发布及解读从单向传输向双向互动转变，打造政务公开新阵地。截至目前，已在线直播3期，吸引2万余人次观看，收获4000余次点赞，相关经验做法在政务公开看山东公众号刊发。

（五）实施常态化监督评估整改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成立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由主要负责同志任组长，亲自部署、亲自督导；分管同志任副组长，具体负责、具体落实；局机关科室负责人为成员，各业务科室固定专人负责信息公开工作，协同配合、上下联动；由领导小组人员负责监督、落实政务公开工作，具体日常工作由局办公室安排专人负责，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要求，认真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同时，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考核制度，优化考核方式和考核内容，定期开展检查，发现问题立即通报整改，督促政务公开相关任务落实。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0971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9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	（一）予以公开	9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9	0	0	0	0	0	9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1	0	1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 年，我局政务公开工作总体运行状况良好，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各项工作制度，有力推进了政务公开工作扎实开展。但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的要求相比，仍存在部分信息公开不够及时、

内容不够全面，公众参与度较低的问题。

下一步，我局将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精神，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工作责任，持续推进政务公开工作。一是提高思想认识。把信息公开作为一项长期的重要工作抓细抓实，加强业务培训，落实责任追究制度，做好我局年度政务工作要点及政府网站发展规划相关内容。二是健全工作机制。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流程，细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强化政务公开工作与日常业务工作的紧密衔接，积极主动公开我局行政审批信息及相关便民服务信息，切实做到更新及时、内容全面。三是创新政务公开形式。充分运用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政务服务直播间等各类信息公开平台和渠道，创新推出图解、视频、动漫等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解读政策，畅通群众获取政府信息途径，提高政策透明度和知晓率。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需在此专门报告；

无

（二）本行政机关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为更好地提供政府信息公开服务，方便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获得相关政府信息，明确了专门人员具体负责政府信息公开的日常工作，强化业务培训，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素养和工作能力。

（三）本行政机关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

况；

无

（四）本行政机关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通过“12345”热线收集并回复群众的问题，并针对群众的“急难愁盼”诉求，建立快速响应机制，深入一线及时回应群众关切，把问题解决在一线，将诉求回应当下，切实提升群众幸福指数。

（五）本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六）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无

（七）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

无